

证券代码：002616

证券简称：长青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3-056

债券代码：128105

债券简称：长集转债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二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可转债转股情况：公司发行的“长集转债”自 2020 年 10 月 15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。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累计已有人民币 551,100.00 元“长集转债”转为公司 A 股普通股，累计转股股数为 69,332 股，占“长集转债”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 0.0093%。其中 2023 年 4 月 1 日到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，共有 0.00 元“长集转债”已转换成公司股票，转股数为 0 股。

未转股可转债情况：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尚未转股的“长集转债”金额为人民币 799,448,900.00 元，占“长集转债”发行总量的比例为 99.9311%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的有关规定，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现将自 2023 年 4 月 1 日到 2023 年 6 月 30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可转债”）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“长集转债”发行上市基本概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19]2009 号”文核准，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开发行了 8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 100 元，发行总额 8.00 亿元，初始转股价格为 8.31 元/股。

经深交所“深证上[2020]372 号”文同意，公司 8.0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，债券简称“长集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28105”。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和《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，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 2020 年 10 月 15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。

2020 年 5 月 28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》（2020-054）。因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以公司当时总股本 741,883,144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，除权除息日为 2020 年 6 月 3 日。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，“长集转债”转股价格于 2020 年 6 月 3 日起由原 8.31 元/股调整为 8.11 元/股。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6 月 3 日起生效。

2021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》（2021-038）。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以公司当时总股本 741,895,45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，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4 月 30 日。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，“长集转债”转股价格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由原 8.11 元/股调整为 7.91 元/股。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生效。

二、“长集转债”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

自 2023 年 4 月 1 日到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“长集转债”因转股减少数量为 0 张，转股数量为 0 股。截至 2023 年第二季度末，剩余可转债余额为 7,994,489 张。自 2023 年 4 月 1 日到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股份没有发生变动，仍为 741,952,476 股，其中限售条件流通股 271,736,1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6.62%；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0,216,37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3.38%。

三、其他

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，请拨打公司证券部联系电话：0760-22583660 进行咨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3日